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  
承辦人：張芷毓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67  
傳真：02-27209164  
電子信箱：edu\_hse.14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011952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教育部修正發布「各級學校申請外國教師聘僱許可及管理  
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業經該部於111年5月16日以臺教高  
（五）字第1112202107A號令修正發布，如有需求請至教  
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  
下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1年5月16日臺教高（五）字第1112202107D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  
恩慈美國學校、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、臺北市日僑  
學校、台北韓國學校

副本： 

